

新闻

太庙广场：“老杭州”纷纷来捧场
“文明出行，拒绝酒驾”广场活动第二站很闹猛

文明出行 拒绝酒驾

■本报记者 沈洁琼 文 陈立波 摄

本报讯 9月2日晚上7点半，弯弯的弦月挂在天边，杭州凤凰山麓紫阳山脚下的太庙广场上，一场由杭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与本报联合举办的“文明出行，拒绝酒驾”的视觉盛宴正在上演。

太庙广场，是南宋赵氏太庙所在地。这里居住的一般以老杭州人居多。晚饭过后，广场上散步、纳凉、跳舞的市民都活动开了。广场又紧邻着中山南路美食街，这里的人气可不是一般的旺啊！

灯光亮起，音乐响起，晚会正式“亮相”，广场周边的群众都聚拢来了。一位李老伯拿着自带的藤椅，将座位挪到了舞台前。“坐近点，看得清。”老伯摇着蒲扇，说起话来中气十足。“在这里住了几十年了，只要天气好就会出来坐坐。有这样的晚会看看蛮好的，看他们年轻人蹦上蹦下，我也开心。”说起晚会的内容，老伯提高了分贝：“当然知道啦。儿子女儿来我家我都要关照的，酒后不好开车的！”



晚会现场人山人海

在老伯的身后恰好站着两位中年人，他们正在用杭州话交流着。“哟，现在酒驾抓得是严的。”你又欢喜喝老酒的，要小心点了。”……

舞台的一侧设立了本报服务台和律师咨询台。本报的一位热心读者何先生借着路灯光，翻阅着我们当天的报纸。“舞台那里太多人了，挤不进去，我还是喜欢看看报纸。”何先生说，他单位里订了我们的报纸，所以他《浙江法制报》很熟悉。有时碰到

觉得有警示作用的故事，他还会把报纸带回家给孩子看。“跟孩子讲大道理，他听不进去的，看报纸能让他有直观感受。”

律师咨询台前，徐先生舒了一口气：“晚上睡得着觉了。”原来，徐先生的爸爸妈妈生前曾通过公证的方式立下遗嘱，明确他们名下的一处房产在他们百年之后由二儿子即徐先生继承。但现在徐先生的妹妹拿出了一张爸爸妈妈亲手写的遗嘱，说房子由她继承。浙江思伟律师事务所的律师王超告诉徐先生，根据《继承法》，自书、代书、录音、口头遗嘱，不得撤销、变更公证遗嘱，因此房产应由他继承。

“文明出行，拒绝酒驾”十大广场公益宣传活动还在火热进行中。签下你的承诺，回答我们的现场提问，现场法律服务咨询……各色精彩活动、丰富奖品等你来。亲，还等什么，这周五我们与你相约庆春广场。



《浙江法制报》受热捧



填写《文明出行拒绝酒驾承诺书》

侦查专业领域请专家“把脉”
省检察院在全国率先成立专家咨询委员会

■通讯员 史隼

本报讯 近日，省检察院侦查工作专家咨询委员会正式成立，18名专家现场受聘。据悉，检察系统专门就侦查工作成立专家咨询委员会，在全国还是首次。

据统计，2008年1月至2011年7月，

全省检察机关共查办职务犯罪案件4902件6036人，其中处级干部582人，厅级干部37人。检察机关通过办案挽回损失1亿多元。

随着社会发展，职务犯罪行为日趋复杂化、隐蔽化和智能化，给侦查工作带来不小的挑战。因此，成立侦查工作专家咨询委员会势在必行。此次受聘的

18名专家分别来自财政、国土资源、环境保护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交通运输、林业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领域，任期为5年，可以连续聘任，也可以根据工作需要适时调整。

在受聘期间，专家们将对侦查工作中遇到的专门性、技术性问题进行分析、论证、解答，并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民警打动逃犯女儿之后发生了什么
女儿劝父投案自首退还赃款

■通讯员 沈权康 吕旭明

本报讯 江苏丹徒人丁余于去年8月，在桐乡市洲泉镇诈骗价值10900元香烟后潜逃。桐乡警方多次上门，希望丁余的女儿丁莉能劝父亲尽快投案自首。日前，丁余在女儿的陪同下，向桐乡警方投案。在随后的案件侦办中，警方发现丁余另外还牵涉到一起发生在江苏丹徒的诈骗案，目前，丁余已被押解回丹徒。

去年7月，丁余来桐乡打工。在他的租住地附近有一烟摊，一来二去，丁余便和摊主朱某混熟了。去年8月19日，丁余找到朱某称自己正在洽谈一宗土地租赁事宜，需要拿香烟打点，但自己身边一时没有足够的现金，表示希望能先赊点香烟。

碍于熟人面子，朱某只好答应。岂料丁余拿了价值10900元的香烟后便一去不返。朱某赶紧报警。

“清网行动”期间，洲泉派出所确定一名民警负责对丁余的追逃工作。办案民警

赶赴江苏丹徒，在当地警方协助下，找到丁余的女儿丁莉，开展劝导说服工作。

丁莉是个非常懂事的女孩，本来就打算规劝父亲自首，听民警一说，更坚定了决心。8月17日下午，潜逃一年的丁余在女儿的陪同下，来到桐乡投案自首。来时，丁莉还给父亲还上了欠下整整一年的“购烟款”。

丁余自首后，民警意外发现了另一条重大线索：今年6月，丁余化名“余磊”以离婚单身的身份，向丹徒一单身女士白某诈骗现金19万元。

劫车四处借钱
危害公共安全

■通讯员 陈郁 张霞英

本报讯 安徽人张某喝醉酒后拿着刀劫持了一辆出租车，赶来赶去到处借钱。近日，经嵊州检察院提起公诉，法院以劫持船只、汽车罪判处其有期徒刑6年。据悉，以该罪名获刑的，近年来较为罕见。

35岁的张某是安徽利辛县人。事发当日下午2时许，醉酒的张某在嵊州市区持刀劫持了由楼某驾驶的出租车。张某要求楼某将车开到嵊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，要向朋友借钱。但是，由于张某的朋友并不在家，张某要求司机中途折返。过程中，因张某嫌楼某开得慢，将其赶下车，自己驾驶。

由于是酒后驾车，又是无证驾驶，张某很快被警方拦下并抓获。

据悉，劫持船只、汽车罪系危害公共安全类罪名，在当前司法实践中适用较少。张某持刀强行劫持出租车，胁迫驾驶员按照自己意图行驶，在驾驶员离开后，又酒后无证驾驶该车，对不特定的人员造成了严重威胁，具有较大社会危害性。

入室邻家行窃
小件换刑三月

■通讯员 田舍郎 孙淑君 小微

本报讯 “被告人邹金虎犯盗窃罪，判处有期徒刑3个月，并处罚金2000元。”9月2日上午，平湖法院宣判的一起案子吸引了众人的目光。邹金虎入室行窃，虽然只偷到一只价值05元的打火机，却被追究了刑事责任。

21岁的邹金虎来自安徽，今年初来平湖市新埭镇打工，收入一般，无法维持他所追求的高消费。7月10日下午，邹金虎外出晃了一圈，发现隔壁住户门上有一把挂锁，猜测房里不会有人，遂生盗窃邪念。

令他失望的是，屋里并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，但他不甘心空手而归，便拿走了放在桌子上的一只打火机。为了掩盖自己破门入户，邹金虎回到自己的房间拿了一把老虎钳欲将门锁恢复原状。由于敲击的动静太大，被房东钱先生发现，逮了个正着。面对警方的审讯，邹金虎供认不讳。

自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(八)》实施后，盗窃公私财物，数额较大的，或者多次盗窃、入户盗窃、携带凶器盗窃、扒窃的，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，并处或者单处罚金。结合本案，邹金虎盗窃虽然没有达到数额较大的标准，但属于入户盗窃，已构成盗窃罪。

家暴再酿悲剧
嫂子妹夫私奔

■通讯员 乐检

本报讯 世界之大无奇不有，嫂子和妹夫私奔了，并以夫妻名义同居。日前，经乐清市检察院提起公诉，法院以重婚罪一审判处杨某、蔡某有期徒刑各1年。

贵州人杨某今年30岁。2000年，他娶了同乡的阿芬(化名)为妻，并育有一子一女。阿芬有一个哥哥阿进(化名)，多年前家里人给他订了娃娃亲，2007年，阿进终于将素未谋面的妻子蔡某娶过了门。

共同生活了一段时间后，蔡某发现自己和阿进合不来，且阿进常常动手打人。无奈之下，蔡某提出离婚，但几次都被阿进拒绝。与此同时，阿进的妹夫杨某却对蔡某很关心，时不时嘘寒问暖。一来二去，杨某和蔡某越走越近。为了摆脱不幸的婚姻，两人想到了私奔。

之后，杨某和蔡某各自抛下家庭，来到乐清以夫妻名义同居，并生下了一个孩子。